

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第 74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07 年 6 月 26 日（星期二）下午 4 時 0 分

貳、地點：臺北市政府市政大樓 2 樓 N208 會議室

參、主席：林主任委員欽榮
記錄：袁碧鈿

肆、出席委員：詳簽到表

伍、列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表

陸、確認前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依貴委員會第 73 次會議決議，於 107 年 4 月 9 日函請內政部釋示委員會職掌是否有權受理公告地價異議之評議，經內政部 107 年 4 月 23 日台內地字第 1070415522 號函略以：「… 公告地價為宗地單位地價，其地價查估作業流程及性質與土地法之標準地價不同，且公告地價為行政規則，非行政處分，自無土地法第 154 條規定之適用。」，復於 107 年 5 月 7 日依相關法令規定及內政部函內容函復異議人。

決議：洽悉。

柒、討論提案

討論事項一

提案單位：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案由：為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辦理 107 年「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萬大—中和—樹林線（第一期工程）LG04 站捷運開發區（捷七）工程用地」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一案，提請評議。

說明：

一、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 30 條及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辦法等規定辦理。

二、107 年預定徵收案一「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萬大—中和—樹林線（第一期工程）LG04 站捷運開發區（捷七）工程用地」，業依上開法令查估完竣，查計結果如附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表，謹提請評議。

決議：照案通過。

附帶決議：為維護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之一致性，若用地機關委託不動產估價師辦理市價查估，嗣後未能於原預定時間完成徵收程序，仍請用地機關賡續委託不動產估價師辦理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

討論事項二

提案單位：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案由：為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辦理 107 年「興寧街 66 巷道路拓寬工程」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一案，提請評議。

說明：

一、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 30 條及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辦法等規定辦理。

二、107 年預定徵收案一「興寧街 66 巷道路拓寬工程」，業依上開法令查估完竣，查計結果如附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表，謹提請評議。

決議：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三

提案單位：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案由：為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辦理 107 年「吳興街 220 巷道路拓寬工程」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一案，提請評議。

說明：

- 一、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 30 條及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辦法等規定辦理。
- 二、107 年預定徵收案—「吳興街 220 巷道路拓寬工程」，業依上開法令查估完竣，查計結果如附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表，謹提請評議。

決議：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四

提案單位：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案由：為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辦理 107 年「變更臺北市信義區福德段四小段 135 地號等保護區土地為宗教特定專用區(松山慈惠堂)主要計畫道路開闢案」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一案，提請評議。

說明：

- 一、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 30 條及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辦法等規定辦理。
- 二、107 年預定徵收案—「變更臺北市信義區福德段四小段 135 地號等保護區土地為宗教特定專用區(松山慈惠堂)主要計畫道路開闢案」，業依上開法令查估完竣，查計結果如附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表，謹提請評議。

決議：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五

提案單位：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案由：本市 107 年市價變動幅度評議表，提請評議。

說明：

- 一、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 30 條及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辦法等規定辦理。
- 二、本市 107 年市價變動幅度計算結果如附市價變動幅度

評議表，謹提請評議。

決議：照案通過。